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购置

(瓦里安直线加速器维保服务)

维保服务合同

甲方（买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卖方）：重庆市和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YFY20250618-059-BX102

2025年 7月 16日

维保服务合同

甲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重庆市和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的瓦里安直线加速器设备提供如下检查、维修、保养等服务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一、设备或备件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序列号等

设备或备件名称	生产商	规格型号	数量	生产序列号	定期保养 次/年
直线加速器	瓦里安医疗	TrueBeam	1	5469	4次/年

二、保修合同服务费

1、费用：

12个月为一个服务周期，合同每年单价(人民币)：(小写) 1895000 (大写) 壹佰捌拾玖万伍仟元整。

2、付款方式：

第一期合同款：合同签订后，在合同执行每半个服务周期后，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甲方要求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年合同金额的50%，即人民币：(小写) 947500 (大写) 玖拾肆万柒仟伍佰元整；

第二期合同款：合同签订后，在合同执行每一个服务周期后，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甲方要求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年合同金额的50%，即人民币：(小写) 947500 (大写) 玖拾肆万柒仟伍佰元整；

乙方人员到甲方的差旅费、人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合同有效期：1年

自2025年6月18日至2026年6月17日。每满一年后，经甲方相关科室进行评估，如上一

年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招标文件响应考核及甲方要求后，才可依据中标通知书续签，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

四、常规工作时间：

1、全年为乙方执行本合同的工作时间。乙方在接到甲方设备报修通知后，本地用户4个工作小时；外地用户1个工作日为本合同的响应时间。

2、乙方在接甲方报修通知后，应及时安排人员上门维修，若有特殊情况，应及时通知甲方。

3、特殊情况或紧急情况下需根据甲方的需求及时进行维护维修工作或安排节假日维护维修。

4、乙方在接到甲方的通知后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维修服务或未能成功排除故障，甲方有权另行聘请专门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维修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五、维修验收：

维修结束后，乙方须向甲方出示维修及保养服务报告单。所维修物品经科室使用正常后，在维修及保养服务报告单上签字确认，完成验收。

六、保修服务：详见附件，需涵盖以下条款

- 1、电话服务要求：保修期内乙方须提供24小时人工电话服务（节假日正常服务）。
- 2、备件服务要求：保修期内乙方更换设备所有故障配件，所有备件须为原厂合格配件，高值备件须提供原厂出厂证明、合格证书或进口报关单、商检报告等。
- 3、人工服务要求：保修期内乙方人工叫修服务不限次数，无人工费，乙方技术人员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2-4小时内通过电话或者远程协助方式进行维修，24小时内由专业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节假日正常服务）。
- 4、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合同项下设备使用期内的技术支持，包括技术咨询、远程指导及技术人员的支持和维修备件在设备保修期内的供应保证。

5、保修期内正常工作日设备开机率 $\geq 95\%$ ，每少 1%将服务期限顺延 7 个日历日。

6、疆内设有具备维修资质的专业技术工程师。

7、保修期内，乙方每进行一次维修保养服务，需向甲方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单据，并由设备使用科室签字确认后交至设备管理科室留档。

8、服务期每满一年需出具当年维修保养服务总结报告，内容至少包括保养详情、维修详情、开机率、故障频次、设备运行建议及措施及下一年度设备评估等内容，交至设备管理科室留档。

9、乙方应当按照附件及本约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附件与本约定不一致的，以本约定为准。

七、合同修改、变更、转让及专利权：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合同条款及服务内容进行任何修改、变更。并且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义务。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发生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2、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供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八、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如地震、战争等）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时间结束后尽快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九、违约责任：

1、本合同违约责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有关技术服务合同违约责任的一般条款执行。

2、甲、乙双方须严格按合同约定执行，如其中一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执行，由于毁约而造成另一方的损失，由毁约方承担。

3、乙方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且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提供服务所造成损失部分款项的 10%的违约金。

4、乙方应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对甲方的设备进行维修，维修后的设备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甲方无法使用的，乙方应进行返工，应返工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因乙方未及时维护、保养等原因引起的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等责任由乙方全额承担。乙方服务人员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受到的人身损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处理。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造成甲方或医院财产损害、甲方或医院人员人身损害或第三人的财产及人身损害，乙方均应承担全部损害的赔偿责任。

6、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任何情况下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商业贿赂活动，否则取消乙方投标资格并终止合同。同时乙方需赔付甲方实际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赔偿、追索权：

1、本合同中所涉及到的乙方应支付甲方的损害赔偿、违约金等，在质保期内，甲方有权从合同总金额 10%中直接扣除，对不足以抵偿的部分，甲方保留追索权；质保期以外，甲方保留追索的权利，包括从甲、乙双方所签署的其他合同乙方的权利中，追偿上述经济损失及违约金。

2、本合同所有条款约定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均以人民币的方式支付，双方明确按照第一次购汇当日的银行汇卖价，即购汇凭单上的购汇汇率，作为今后违约金、赔偿金等结算支付的汇率。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合同双方本着诚实、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仍不能达成共识，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诉讼期间，合同未发生争议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十二、其他说明：

1、合同每满一年前，如上一年乙方提供的服务达到招标文件响应考核及甲方要求后，才可依据中标通知书续签。

2、合同所有附件，包括与合同相关的采购文件、招标文件、谈判文件、招投标备案材料、售后服务承诺书、成交通知书、成交方的投标文件、询标中的书面答疑、开标中的书面承诺及合同附件等均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乙方保证合同中提供的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等信息准确无误。否则造成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 4、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5、本合同文本一式五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如有未尽事宜，可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重庆市和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甲方法人：

乙方法人：何兴余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冯波

合同专用章：

单位地址：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8号2栋21层办公10号

合同专用章：

单位电话：13452255516

维修工程师电话：17601638526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鲤鱼山路1号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巴南一品支行

帐号：31100801040003485

单位电话：0991-4362698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7月16日

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7月16日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 8 号 2 栋 21 层办公 10 号）的（重庆市和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法人（何兴余、法人）代表本公司授权销售代表（冯祯雨、经理）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设备项目（第 1 包/YFY20250618-059-BX102/瓦里安直线加速器维保服务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谈判响应、合同签订、履行，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何兴余

被授权人签字： 冯祯雨

公 章： 重庆市和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姓名 何兴余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1 月 4 日

住址 重庆市大足县国龙镇永兴村2组



公民身份号码 510230196411045622

姓名 冯晓燕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11 月 26 日

住址 马桑木丹西办德安社区
铁路125号27号楼2单元
2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6501031995092628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大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03.18-2027.03.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沙坪坝区公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02.05.20-2042.05.20



附件 2

保修服务方案

服务内容及要求:

- 1、适用机型: 瓦里安直线加速器 TrueBeam
- 2、合同期限: 3 年, 按年度报价, 维保服务起始及截止日期以合同内约定为准。
- 3、维保设备制造厂商对维保服务出具授权函(或与原厂有技术合作协议), 具备维护、保养、维修相应设备的服务许可能力。
- 4、按自然年度出具纸质版维保总结报告, 内容至少包括保养详情、维修详情、开机率、故障频次、设备运行建议及措施、下一年度设备评估等, 交医学工程科留存。
- 5、服务期内每次维保服务后出具维保工单, 由使用科室签字确认后交医学工程科留存。
- 6、服务期间, 全年 7×24 小时的电话技术服务支持(4008100108-8008100108), 专业工程师电话响应时间<2 小时, 专业工程师到场时间<24 小时。
- 7、人工服务要求: 服务期内无人工费, 差旅费, 人工服务不限次数。
- 8、*本市配备 2 名具有原厂正式授权及维修资质专业工程师, 原厂培训证在有效期内, 以及所属单位的社保人事证明。
- 9、为保证维修质量, 备件和维修技术需要及时更新, 本项目服务的工程师具有访问本项目设备厂商的全球维修经验数据库的权限。
- 10、*应具备查看运行日志, 错误日志的能力, 如需要维修密码, 维修钥匙的, 须具备解决能力。
- 11、服务期内, 对维保设备按照生产厂家标准规定和维护手册进行维护、保养, 每年维保次数 4 次, 提供设备的安全检查、运行状态检查等, 并出具单次维保报告, 由使用科室签字确认后交医学工程科留存。
- 12、更换的备件必须为与原型号一致的备件, 安装完毕后达到设备运行标准, 任何配件直接进行更换, 不进行线路板级维修, 并提供进口备件的报关证明及备件原厂证明文件。
- 13、配合相关质检部门和医院的检测达标工作。
- 14、为保证服务质量和能力, 提供同型号设备的维保服务合同。
- 15、备件响应时间: 需要更换零备件, 零备件到达医院的时间最长不超过 96 小时, 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 16、具有此类设备专业维修工具, 并提供工具清单及工具图片。
- 17、合同期内保证每年开机率 $\geq 95\%$, 若低于 95%的每一个百分点, 维修合同期限将顺延 7 个日历日, 计算公式为: $\text{开机率} = \text{实际开机天数} \div \text{应工作天数} \times 100\%$, 应工作时间为 365 天, 实际开机天数为:

应工作天数—停机天数。

18、全保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服务、保养服务，所有配件费，数字化远程服务等，服务期间更换所有设备的故障配件，包括 MLC、TPS 治疗计划系统（包括软件非功能性升级）、水冷系统（瓦里安公司配套的水冷机及水冷系统）、CCTV 监视器和摄像头、病人定位用激光灯、对讲系统、空气压缩机、室内监视器系统；包括加速管、速调管、闸流管、离子泵、电离室、PV 影像接收板等重要部件（其中不含所有第三方生产的设备，如高压注射器，稳压电源，UPS，激光相机，外配打印机，录像机，视频外设等）

19、提供全套完整的系统安全性和优化性升级补丁，确保设备安全稳定及优质运行。包括但不限于：(1)持续监控设备是否需要升级；(2)提供安全性升级；(3)提供建议性升级；(4)记录升级程序。

20、在中国大陆境内设有备品备件仓库，须提供仓库内所存储的用于 21、维修零件的种类，并提供常备零件清单。

21、服务期内，提供设备远程诊断和远程接入系统支持服务，能够远程连接设备并且实时监控设备状态，并且确保链接安全可靠。

22、更换加速管等核心备件后，绝对剂量，对称性，平坦度等误差 $\leq \pm 2\%$ ，必须符合国标要求，满足临床科室使用。

使用科室：

放射治疗科

科室负责人（签字）：

李

2025. 7. 7

中标通知书

(单一来源)

重庆市和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严格评定，贵公司于 2025 年 06 月 16 日对下述服务的投标已被接受，请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联系，签订合同，并请将合同复印件一份送交我公司备案。

项目名称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瓦里安直线加速器维保服务项目
采购内容	瓦里安直线加速器维保服务
合同履约期限 (服务期)	3 年，按年度报价，维保起止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每满一年经甲方相关科室评估，若上一年服务达到招标文件响应考核及甲方要求，可依中标通知书续签，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成交金额	小写：1895000.00 元 大写：壹佰捌拾玖万伍仟元整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欢迎贵公司今后继续参加我公司组织的招标活动。

代理机构（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马泽新

院内计划编号：JH2025051500001

2025 年 06 月 18 日